行政检查事项和依据

|  |
| --- |
|  |
| 序号 | 事项名称 | 依据 | 实施层级 | 备注 |
| 1 | 对是否按照风景名胜区相关规划或者维护、修缮要求对历史建筑、规划控制建筑及其他风貌建筑进行维护、修缮的检查 | 《南京市夫子庙秦淮风光带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五十七条 | 市、区 |  |
| 2 | 对在禁止垂钓的水域范围内垂钓的检查 | 《南京市夫子庙秦淮风光带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五十八条 | 市、区 |  |
| 3 | 对是否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同意，驾驶车辆进入步行区域的检查 | 《南京市夫子庙秦淮风光带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五十八条 | 市、区 |  |
| 4 | 对是否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，在风景名胜区内新建、改建、扩建建设项目的检查 | 《南京市夫子庙秦淮风光带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五十九条 | 市、区 |  |
| 5 | 对是否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，擅自挖掘、占用道路、河道或者举办商业展销活动的检查 | 《南京市夫子庙秦淮风光带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五十九条 | 市、区 |  |
| 6 | 对风景名胜区内的夜景灯光照明、店招标牌设置和店面装饰，是否符合风景名胜区容貌标准的检查 | 《南京市夫子庙秦淮风光带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六十条 | 市、区 |  |
| 7 | 对是否按照风景名胜区容貌标准清洗、粉刷、修复临街建（构）筑物及其附属设施，影响风景名胜区景观的检查 | 《南京市夫子庙秦淮风光带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六十一条 | 市、区 |  |